

附件2

昆区政府门户网站内容保障人员信息备案表

单位名称	分管领导			具体负责人		
	姓名	职务	电话	姓名	职务	电话

注：1、该任务表一式2份，由区政府办公室电子政务网络中心和责任单位各执1份。
2、按照“谁发布、谁负责”的原则，各责任单位要在严守栏目内容更新频率的基础上，对所负责栏目下更新的内容，原则上应由本单位主要领导审核把关后发布，要保证所发布内容的适宜和准确。电话：2836151